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11-064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1 年 9 月 16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11 年 9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兴池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投资有限公司向恒安嘉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审议，认为公司拟以首发上市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公司”）增资，再由投资公司以人民币 2,000 万元对恒安嘉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安嘉新”）进行增资的方案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要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表述。

超募资金的使用方案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同时承诺在本次超募资金使用事项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为此，同意《关于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投资有限公司向恒安嘉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籍自然人陈建、张平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天源星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审议，认为公司拟以首发上市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020 万元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公司”）增资，再由投资公司以人民币 1,020 万元与中国籍自然人陈建、张平共同出资在中国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天源星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天源星诚”）的方案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要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表述。

超募资金的使用方案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同时承诺在本次超募资金使用事项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为此，同意《关于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籍自然人陈建、张平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天源星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年9月20日